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老人服務事業科五專部社區老人照顧實習計劃

108年04月09日老人服務事業科校外實習委員會會議修訂後通過

一、實習目標：

(一) 安全舒適照護

1. 熟悉社區式及居家式老人照顧的目標、模式及內容。
2. 能正確運用「老人照顧原理與技術」及「一般基礎醫學相關知識」，提供個案適當的照護措施。
3. 認識社區式老人照顧單位經營管理方式與策略。
4. 能敏銳察覺個案語言、非語言意涵以了解其需求並提供個別性服務。
5. 能辨識個案的異常狀況並適時反應。
6. 能正確協助緊急及意外事件之處理。
7. 能熟練溝通技巧，互動中讓個案感受到被關懷與尊重。
8. 能提供社會資源協助個案。

(二) 溝通協調

1. 能與個案及家屬建立良好人際關係。
2. 能與團隊成員分工合作。

(三) 設計與執行計畫

1. 能以開明心態廣納意見、排除偏見、實事求是。
2. 能了解老人長期照顧服務相關法規並應用於工作中。
3. 能覺察環境的潛在威脅且能適時調整。
4. 能監測及改善照顧服務品質。
5. 能追蹤評價個案照顧成效並提出改善方案。

(四) 遵守職業倫理

1. 遵守照顧倫理。
2. 尊重並保護個案權益。
3. 認真且主動、積極。
4. 謙和有禮，遵守規定。
5. 準時上班且能如期完成工作。

(五) 關懷與尊重

1. 能主動關懷，提供個別性之照顧。
2. 具性別平等之觀念，能接納不同之意見。

(六) 主動學習

1. 能自我評值並分享學習經驗及心得
2. 主動搜尋相關專業資訊

二、實習學分數及時數：3學分/9學時/162小時

三、實習對象：老人服務事業科五專部

四、實習地點：日間照顧中心、居家服務中心、社區關懷據點、樂齡中心

五、實習內容：

週次	學 習 內 容	評 值
一	1. 認識實習單位環境及工作人員。 2. 了解實習單位常見照護設施及作業流程。 [含常用非侵入性老人照顧技術、個案評估(ADL、IADL、MMSE/SPMSQ、GDS)、個案溝通與關懷]。 3. 認識實習單位安全管理(含感染控制、消防安全)。 4. 選定一個主要個案提供照顧服務。 5. 運用溝通技能與個案、家屬及健康小組成員，建立關懷性人際關係。 6. 學習設計及帶領住民活動。	1-1. 對相關工作人員的認識。 1-2. 實習前測驗：對環境之認識。 2-1. 瞭解實習單位的工作常規。 2-2 運用老人照顧原理與技術執行照顧工作。 3-1. 瞭解實習單位人員如何落實安全與管感染的控制。 4-1. 協助個案生命徵象的測量，並說出生命徵象正常範圍，並對異常狀況適時告知單位督導/護理長/組長。 4-2. 協助個案維持身體的清潔舒適：口腔護理。 4-3. 協助個案移位與上下輪椅或使用生活輔具。 4-4. 維持個案的舒適：例如背部護理；按摩等，增加個案的舒適性及促進血液循環。 4-5. 能協助與預防跌倒，誤食意外事件發生，維持老人的安全。 4-6. 隨時評估個案的生理及心理的需求，並給予適當之協助。 4-7. 在督導/護理長/組長指導下執行個案之輔助照顧。 5-1. 運用溝通技巧，隨時提供個案適當的關懷與互動。 5-2. 與個案家屬及健康小組成員之互動。 6-1. 依住民之需求及失能程度評估，協助設計規劃與帶領休閒活動。 ※如期完成指定作業： (1)實習週誌一篇
二	*繼續前一週進度，加強熟悉度 6. 執行活動設計及帶領住民活動。 7. 提供個案個別性照顧。	6-1. 跟隨實習單位小組長的指導下，瞭解實習單位人事管理。 6-2. 瞭解實習單位對個案日常生活服務與協助、健康規畫、監測與促進膳食服務。 6-3. 瞭解實習單位的行銷規劃。 6-4. 每日執行住民活動帶領。 6-5. 執行個案評估。 4-6. 協助個案維持身體的清潔舒適：沐浴。 7-1. 在督導/護理長/組長指導下執行個案照顧之輔助服務。 7-2. 主動協助督導/護理長/組長完成個案照顧。

		<p>7-3. 主動參與討論會，並且積極表現。</p> <p>7-4. 能發現問題並運用社區資源協助個案問題處理。</p> <p>7-5. 正確執行老人照顧的技術。</p> <p>7-6. 願意與同學分享照護經驗及生命意義。</p> <p>※如期完成指定作業：</p> <p>(1) 實習週誌每週一篇</p> <p>(2) 實習單位觀察日誌一篇</p>
三、四	<p>*繼續前進度，加強準確度</p> <p>8. 提供個案個別性照顧。</p> <p>9. 應用照顧過程提供個案個別性照顧。</p> <p>10. 休閒活動設計與帶領。</p> <p>11. 實習評值會。</p>	<p>8-1. 運用關懷與溝通技巧於個案與家屬健康資訊的提供。</p> <p>8-2. 主動提供個案與家屬所需之相關社會資源資訊及健康資訊。</p> <p>9-1. 獨立執行個案(非侵入性)基本照顧的能力。</p> <p>10-1. 能夠執行活動規劃與帶領活動的進行。</p> <p>11-1. 積極參與評值會並能提出建設性建議。</p> <p>※如期完成指定作業：</p> <p>(1) 實習週誌一篇</p> <p>(2) 活動設計及帶領一篇</p> <p>(3) 實習總心得一篇</p>

六、評值

實習督導/護理長/組長 50% 學校老師 50%

(一) 實務表現 70%

(二) 作業成績 30%

作業評分標準：

實習週誌二篇(30%)

實習單位觀察日誌一篇(20%)

活動規劃執行報告一篇(20%)

老人周全性評估(30%)

實習總心得一篇(0%)